

证券代码：839943

证券简称：长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 9 时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943	长风股份	2023年5月1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天册律师事务所薛冰莹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明星路1号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沈南汇报工作报告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2022年度财务报表，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，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0）及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1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同时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（格式详见附件）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- 4、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传真、信函或者现场方式，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9:0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杭州富阳区东洲街道明星路1号

联系电话：0571-63339893

传真：0571-63339891

联系人：孙银儿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